

证券代码：300235

证券简称：方直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6-114

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16 年 12 月 05 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黄元忠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经与会董事们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会计信息披露的真实性、客观性，财务会计中心根据公司会计政策，按照谨慎性原则，对受新课标颁布后教材改版影响的存货（产成品、原材料）提请核销。公司本次需核销的存货原值共计 372,744.10 元，以前年度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04,575.48 元，本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68,168.62 元。本年度计提并提请核销的存货致使 2016 年利润总额减少 168,168.62 元。不对 2016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发表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议案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12 月 12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文件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